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河东区卫生健康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区卫健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情况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加强机构建设,规范公开程序,完善公开机制,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水平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

2021 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263 条。公开主要形式:1.政府网站。公众通过区政府网站可查阅区卫健局主动公开的信息,可通过动态编制的公开目录进行查询。2.相关公文。区卫健局发

的各类文件及卫生信息上发布信息。3.政务信息公开宣传栏。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各类许可证办理情况等。4.各类会议。在各类会议上及时传达、公布需要公开的内容

### （一）主动公开

2021年河东区卫生健康局共公开信息263篇，包括工作动态信息、公示公告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医疗卫生信息、提案办理情况等。

###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信息公开受理点设在局办公室，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所有政府网站公开信息需经机关分管负责人、主要负责人审核把关，再提交区政府审核公开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以河东区人民政府网站为主要平台，定期公开各项卫健信息和健康知识。二是以“健康河东”服务公众号为平台及时公开各类健康信息。

### （五）监督保障

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完善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政务舆情回应、信息宣传考评等制度，及时召开任务部署会和推进会，做到专人负责、专人管理，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4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有收费）	2.62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1	0	0	0	1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问题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群众关切回应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三是工作人员技能还不是很熟练。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 （二）改进情况

一、积极做好政府信息的日常更新，强化信息公开网建设维护工作，提高信息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二、按照区委、区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健全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不断丰富网站内容，提高信息服务质量。

三、加强人员业务知识培训，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1、配合区政府、疫情指挥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做好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重大健康行动方案的信息公开，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

2、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围绕改革创新和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精心解读相关政策措施，促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有关工作年度报告等解读。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协调新闻媒体、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

3、依托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为企业群众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4、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25 件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教育医疗养老、安全生产和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及时作出回应。

###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年我局承办的人大代表议案共 12 件和政协议案 10 件，涉及新冠疫情防控、基层医疗建设、医养结合、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改善基层医疗环境等多个方面，我局严格按照程序提高效率，圆满完成了建议和提案的办理回复工作，办结率、满意率均达到了 100%。

###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政务公开形式上，我局结合全年工作，突出重点，实事求是，不搞形式，以群众满意为原则，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向社会广泛工作。设微信公众号，在疫情防控、网络舆情发布、职业健康和双随机政策解读、答复群众咨询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